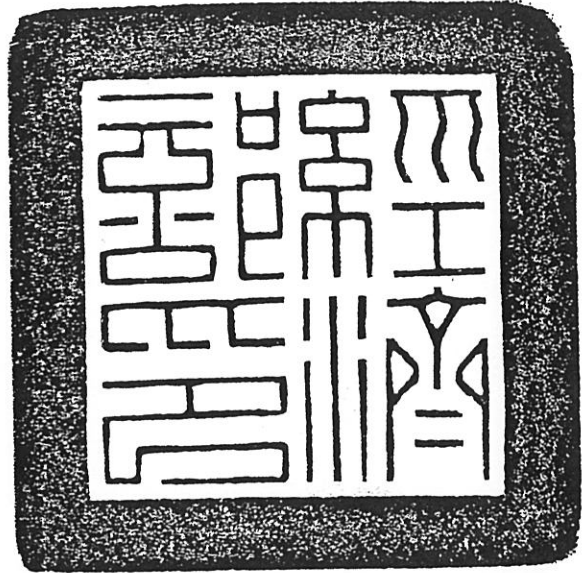


工業區組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經授工字第11020432581號  
附件：



主旨：本部為開發水上產業園區，於土地徵收前應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爰召開本次公聽會。

依據：

- 一、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
- 二、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
- 三、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

公告事項：

- 一、事由：為本部辦理水上產業園區土地徵收前應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公聽會。
- 二、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星期二)下午2時整。
- 三、地點：本部工業局民雄(兼頭橋)工業區服務中心3樓大禮堂(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中正路68號)。

部長 王美花